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 2016 年 4 月 6 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应到监事 3 名，实到监事 3 名，监事会主席沈洪忠先生主持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会议经以投票表决方式，一致通过以下议（预）案：

1、《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

2、《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预案》

3、《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的预案》

4、《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关于公司应收账款坏账核销的议案》

5、《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计提资产减值损失的议案》

6、《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 201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和预计 201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案》

7、《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16 年授信额度的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申请 2016 年授信额度的预案》

8、《关于公司为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的预案》

8.1、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同意公司为昆明贵研催化剂有限责任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8.2、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同意公司为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8.3、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同意公司为贵研金属（上海）有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8.4、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同意公司为贵研国贸有限公司银行授信额度提供担保

9、《关于公司为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开展贵金属废料回收业务提供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担保的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为贵研资源（易门）有限公司开展贵金属废料回收业务提供银行承兑汇票质押担保的预案》

10、《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 2016 年度短期借款额度的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向控股子公司提供 2016 年度短期借款额度的预案》

11、《关于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财务审计机构的预案》

12、《关于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继续聘请“瑞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预案》

13、《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公司 201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14、《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关于公司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15、《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监事会对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进行了认真严格的审核，出具如下书面审核意见：

1、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编制和审核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各项规定。

2、公司严格按照股份制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年度的经营状况和经营成果；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的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15 年度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项。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审计报告》是实事求是、客观公正的。

3、在公司监事会提出本意见前，没有发现参与 2015 年年报编制和审议的人员有违反保密规定的行为。

会议以 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一致通过《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二、会议同意将以下预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1、《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报告》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八日